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哲丞  
電話：(02)7736-5679  
電子信箱：jackie26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一)字第11224019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1份  
(A09000000E\_1122401907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」計畫書1份，請鼓勵轄內民眾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於112年7月14日前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辦理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，希冀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並鼓勵全國民眾參與終身學習楷模選拔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- 二、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(市)政府轉知轄區內機關學校及團體踴躍推薦報名參加，並於縣市完成初審後，提報初審推薦名單(至多5名)，連同推薦書及相關佐證資料，於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前以掛號函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(以郵戳為憑，請註明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」)。
- 三、相關表件請至「本部全球資訊網 / 認識教育部 / 本部各單位 / 終身教育司 / 資料下載」下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